

# 广东省政府采购 货物类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11365

项目编号：0724-2101D66N1275

项目名称：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

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华南农业大学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11365

项目编号：0724-2101D66N127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27,715.00元

#### 2.内容及包组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组1(多重光散射仪):

包组预算金额：527,715.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1(批)	详见第二章	527,715.00	是

本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国产设备签订合同后30天内，进口设备开出L/C后45天内

### 二.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6)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无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三.投标报名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供应商访问并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的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报名。

###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投标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的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报名后,获取招标文件。

### 五.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南农业大学

地址:五山路483号

联系方式:020-8528513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6-18楼

联系方式:020-37860541/1053/0505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健/蔡婕/夏文

电话:020-37860541/1053/0505

4.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832999

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一. 项目概况：

标的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人民币)
多重光散射仪	1台	52.7715万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如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将导致投标无效。

本项目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含已进入中国境内并在国内市场有销售的进口产品）。

###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国产设备签订合同后30天内，进口设备开出L/C后45天内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国产设备（1）支付方式：**□**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中标人凭采购人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普通购货发票(或增值税发票)用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汇兑、委托收款）结算。□**付款方式：**本项目不付预付款，签订合同后，中标人缴纳合同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质保期满后没有重大质量问题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中标人5%履约保证金。□在采购人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在采购人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投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投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采购人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协助中标人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所有进口设备的报价为CIP报价(包括交货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及与货物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并按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人民币报价(投标总价的货币单位必须为人民币元)，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折算汇率。中标人不得以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办理进口批文。（2）中标人向采购人申请支付货款时需**提供：1）合同；2）中标人开具正式全额发票；3）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4）中标通知书。**进口设备（1）**支付方式：**□**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中标人凭采购人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提供的外商形式发票的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用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汇兑、委托收款）结算。□**付款方式：**□若投标人所报设备为进口设备,签订合同后，中标人缴纳合同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收到履约保证金后，采购人支付80%货款给学校指定的外贸代理服务机构，外贸代理服务机构对外开具80%L/C,支付时需凭中标人和外贸代理服务机构、采购人最终用户签字及公章等三方共同签署交付货物齐全的开箱单以及L/C规定的其他单证支付，剩余20%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T/T支付；或货到采购人后凭进口仪器中标供应商和外贸代理服务机构、采购人最终用户签字及公章等三方共同签署交付货物齐全的开箱单支付80%T/T，剩余的20% T/T在验收合格后支付。验收合格后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若无重大质量问题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进口仪器中标供应商。□若投标人所报设备为国产设备，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交纳设备保证金（合同款的5%）；待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十天内支付全额货款，自验收通过之日起一年后，无息退还中标人设备保证金100%。⑤在采购人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在采购人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⑥若投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投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采购人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协助投标人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所有进口设备的报价为CIP报价(包括交货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及与货物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并按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人民币报价(投标总价的货币单位必须为人民币元)，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折算汇率。中标人不得以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办理进口批文。（2）中标人向采购人申请支付货款时需**提供：1）合同；2）中标人指定外商开具外贸进口免税货物的形式发票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3）验收调试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4）中标通知书。**注：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验收要求	<p>1期：（1）设备的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2）设备的交货：1) 交货时间：国产设备签订合同后30天内，进口设备开出L/C后45天内。2) 交货地点：广州市内用户指定地点。（3）设备的安装调试：1) 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2) 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4）设备的验收：1)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15个工作日，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2)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3) 如果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4)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5)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p>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签订合同后，中标人缴纳合同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质保期满后没有重大质量问题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中标人5%履约保证金。
其他	其他：真实性和有效性，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方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补充招标公告中的“招标文件附件”相关内容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招标技术要求
1	△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批	1.00	527,715.00	527,715.00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其他试验仪器及装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1.1测量原理为多重光散射测量原理，仪器可以同时接收透射光和背散射光。高浓度样品不需要稀释、离心等非自然破坏就可以直接测量；
★	2	1.2.检测探头由一个光源以及透射光和背散射光同步双检测器组成；
	3	1.3.可测得样品光子自由程；
	4	1.4.扫描高度：最高不少于55 mm，可测试样品量最大超过20ml；
	5	1.5.样品池材质非PC,PV等塑料材质，为石英玻璃材质，非一次性耗材，可清洗重复使用；
★	6	1.6.颗粒粒径测量范围粒子尺寸的测量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0.05-1000um ；
	7	1.7.粒子浓度:可以测量的最高浓度可达到95%（V/V）；
★	8	1.8.可显示样品的失稳动画；
	9	1.9.可分析样品的均一性；
	10	1.10.可控制温度范围：环境温度加5℃，最高至60℃，温控精度：±0.5℃，非油浴水浴控温；
	11	1.11.可进行长期数据追踪，长时间的数据记录；
	12	1.12.必须具有稳定的自动数据采集及记录功能，即使中间断电，不会丢失数据；
	13	1.13.可以计算颗粒平均粒径随时间变化关系曲线；

	14	1.14.可以给出样品浓度相对时间变化的曲线;
	15	1.15.可以给出样品在自然状态下的分层厚度随时间变化曲线;
	16	1.16.可以给出样品中粒子的迁移速率;
	17	1.17.检测过程为非破坏性检测,不需要样品预处理;
	18	1.18.对于检测样品没有粘度的限制;
	19	1.19.对于检测样品没有颜色的限制;
	20	1.中英文双语软件;
★	21	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要求:如投标人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投标人投标时请提供有效的制造商或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经销商)出具的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函证明资料。
	22	<p><b>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b></p> <p>(1) 中标人保证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p> <p>(2) 设备除了用户有特别规定外,质保用期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期限为<u>一</u>年(用户单位验收之日起计算)。质保用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中标人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不低于合同要求的设备给予采购人临时使用。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p> <p>(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4) 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p>
		<p>• <b>其他要求</b></p> <p>(1) <b>报价要求</b></p> <p>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的报价方式:</p> <p>(1) 关境内制造的货物:</p> <p>投标人必须报含税价,投标总价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货物价格:货到项目现场价(华南农业大学指定地点)</li> <li>2) 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li> <li>3) 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关境外进口的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li> <li>4.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li> <li>5. 验收费、到达安装地点的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li> </ol> <p>(2) 投标截止时间前已经进口的货物:</p> <p>投标人必须报含税价,投标总价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货物价格:货到项目现场价(华南农业大学指定地点)</li> <li>2)从关境外进口时已交纳或应交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li> </ol>

	23	<p>3)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p> <p>4)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p> <p>5)验收费、到达安装地点的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p> <p><b>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的报价方式:</b></p> <p>投标人必须报免税价(即CIP价格)(华南农业大学用户指定到货地点)</p> <p>投标总价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招标范围内所有设备、辅助设施及配件费;</li> <li>2. 安装调试费(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li> <li>3. 外贸代理服务费包含外贸代理机构负责进口设备免税报关运输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办理免税手续费、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商检、申办机电批文、机场码头费、仓储费用、广州市区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运费等(国家规定的计量检测费、特殊检测费除外);</li> <li>4. 投标时进口产品以人民币报价的结算方法:按广州到岸价7.0127元人民币/1美元汇率折算(到岸价可根据汇率波动适当调整,以招标文件/纸质合同为准),结算时以购汇当天中国银行总行对外公布的实际汇率为准,最终以人民币结算,实际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进口设备由采购人委派的外贸代理机构代理进口业务。采购人在内贸合同中按以下标准要求进口仪器中标供应商以每单业务(每单是指由采购人委托的一次业务)支付外贸代理机构外贸代理服务费,除该费用外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经海关审核不能免税进口设备,海关所征收各种税款除外)。外贸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指定,外贸代理服务费包含外贸代理机构负责进口设备免税报关运输等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办理免税手续费、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商检、申办机电批文、机场码头费、仓储费用、广州市区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运费等(国家规定的计量检测费、特殊检测费除外)。</li> <li>5. 外贸代理服务费按照每单外贸合同货款折合人民币金额后计算收取。</li> <li>6. 代理服务包干费率1.15%。其它需要声明的事项:代理服务为每单业务(每单是指由买方委托的一次业务)包干收费,最低收费为人民币3500元,增加一次报关就另外增加人民币1800元。内贸协议特殊说明T/T付款的,每单最低收费标准为人民币2500元。</li> <li>7. 招标文件规定的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li> </ol> <p>注:采购单位为教育部门,享受海关的进口科教用品免税优惠政策,投标人可报设备免税价(海关规定不能免税的设备除外)。相关办理免税手续由中标人负责。</p>
	24	<p><b>经验要求:</b> 投标人应具有不同客户的同类项目经验,且完成的项目应获得客户对服务质量满意,体现良好的服务质量和水平。</p>
	25	<p><b>服务能力要求:</b> 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足够数量和素质的人员(如专业技术工程师、售后服务处理人员),能够确保本项目正常运行以及产品后续正常使用;投标人商品售后服务水平应达到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服务能力。</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计划编号	440001-2021-11365
2	项目编号	0724-2101D66N1275
3	项目名称	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527,715.00元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开标方式	网上开标
8	评标方式	网上评标
9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综合评分法
1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总价
11	报价要求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12	现场踏勘	否
13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4	投标保证金	<p>多重光散射仪：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开户账号： 120905690610703</p> <p>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p> <p>支票提交方式： 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1、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2、如采用银行转账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的信息为准。</p> <p>3、如采用金融机构、担保公司或保险机构开具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或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招标人（保险受益人须为招标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p>4、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p>

15	电子招投标	<p>请投标人在投标前详细阅读以下网址中的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903/index.html">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903/index.html</a>。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热线400-1832-9 99进行咨询。</p> <p>标书制作及投标：</p> <p>（1）供应商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签章完成加密后，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供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于U盘上，供应商必须保证U盘设备能够正常读取。U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等信息。</p> <p>（2）各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各供应商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所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时递交的U盘存储的非加密投标文件内容应一致。</p> <p>电子开标与评审：</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CA-key、存储有非加密标书文件的U盘及纸质标书前往开标现场，在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加密标书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可使用非加密标书文件继续电子开标；因其他异常情况无法正常开标的，可调整为线下开标。</p> <p>2、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其为无效响应：</p> <p>（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2）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因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且不能提供非加密标书或非加密标书与所上传加密文件不符的；</p> <p>（3）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p> <p>3、如在电子评审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的，可调整为线下评审。</p>
----	-------	---

16	投标文件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p> <p>(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2份。</p> <p>(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5份。</p> <p>备注：</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p> <p>2、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p> <p>3、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p>
17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8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包组1： 2家
19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20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1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按货物类项目的标准费率下浮20%定执行
22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 否
24	中标供应商数量	包组1： 1

## 二.说明

###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人。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4.3“投标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审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供应商。

####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成分部分。

5.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6.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6.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6.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7.现场踏勘

7.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7.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7.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 8.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1.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当时已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

投标截止时间。

1.2 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 四.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4.投标保证金

#### 4.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 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包组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但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5.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前附表要求的数量编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姓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若有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需按此条处理）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以及纸质投标文件未密封的，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和模式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 9. 样品（演示）

9.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供应商自理。

9.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9.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取回。如未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内自行取回的，视为同意其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 五. 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 1. 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姓名；

（3）投标供应商对已提交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审委员会。

## 1.2 开标异议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 3. 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平台同步发放。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 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备注：中标通知书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平台同步发放。

## 六. 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登记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登记成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质疑联系人：郭春曦

电话：37860711

传真：37860699

邮箱: guochunxi@ebidding.com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9楼监审部

邮编: guochunxi@ebidding.com

### 3.投诉

3.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话: 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编: 510030 传真: 020-83357559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合同的订立

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 2.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 八.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包组1(多重光散射仪):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审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或支付投标担保函费用)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1) 投标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供应商中标；
- (6) 投标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7.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 定标

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9. 价格评审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实行电子投标的项目，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投标文件（电子或纸质）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	2%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多重光散射仪）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对标的服务没有报价漏项。
提交投标函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用户需求书无特别说明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技术偏离表》和《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响应情况为准，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方式的，则按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和证明结果为准。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90天。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90天。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 表三详细评审表：

多重光散射仪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40.0分 2、商务部分30.0分 3、报价得分30.0分

	<p>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4.0分)</p>	<p>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技术参数要求”（除“★”外内容）响应情况进行评价：全部满足或者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24分，不带“▲”号的一般要求（共16条）每一条不响应或负偏离扣1.5分。注：① 用户需求书有要求的按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方式；② 用户需求书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但无具体要求材料类型或方式的，（1）可以以投标人提供所投设备制造商（公开发布或对外发布过的）对设备技术参数出具的参数确认函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单位公章为准；（2）也可以以投标人提供制造商的公开网址链接内容的设备参数截图，加盖制造商单位公章和投标人单位公章为准；（3）还可以提供所投设备彩页说明信息加盖制造商单位公章和投标人单位公章为准。如同时提供前述两种或三种材料的，对相同内容证明结果不一致的，按前述顺序最前的材料为准。③ 如用户需求书无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投标提供的《非实质性技术条款响应表》响应为准④ 如用户需求书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所提供材料证明情况与投标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响应情况不相符时，相应的技术条款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技术部分</p>	<p>对项目的理解及项目实施方案 (6.0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及对项目的理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一、项目实施方案（2分）1、对项目质量、进度等管理措施详细、可行、切合实际，服务方案具体，得2分；2、对项目质量、进度等管理措施较详细、可行、切合实际，服务方案较具体，得1分；3、对项目质量、进度等管理措施及服务方案较差，得0分；二、对项目的理解（4分）1、方案有重点、难点，分析最到位，提出优化修改建议最好，对项目的理解最好，得4分；2、方案有重点、难点，分析到位，提出优化修改建议好，对项目的理解好，得3分；3、方案有重点、难点，分析一般，提出优化修改建议一般，对项目的理解一般，得1分；4、方案无重点、难点或相关分析，或无提出优化修改建议，或提出优化修改建议差，得0分；</p>
	<p>技术服务及设备安装调试方案 (6.0分)</p>	<p>提供技术服务方案、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1.方案详细、全面、合理，重点和难点提供个性化服务，优于用户需求，综合评价优得6分；2.方案较详细、完整、基本合理，基本符合用户需求，综合评价为良，得4分；3.方案一般、不详细、部分存在不合理，较难满足用户需求，综合评价为一般，得2分；4.方案差得1分；5.无方案得0分。</p>
	<p>质量保证措施、管理服务措施及售后服务方案等 (4.0分)</p>	<p>1、设备质量、管理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可行、切合实际；风险管理、合理化措施、建议明确、详细、可行，综合评价优：4分；2、设备质量、管理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可行；风险管理、合理化措施、建议较明确、详细，综合评价良：3分；3、设备质量、管理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较一般，风险管理、合理化措施、建议较一般，综合评价中：2分；4、设备质量、管理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建议等差的，得1分；5、无方案措施的得0分。</p>
	<p>商务响应程度 (3.0分)</p>	<p>根据投标供应商对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共3条）要求得3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p>
	<p>投标人综合实力 (3.0分)</p>	<p>投标人获得以下证书每个得1分：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②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③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上述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信息截图（<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a>）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商务部分	人员投入 (3.0分)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中，具有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为3分，无则不得分。注： 1.提供上述人员获得的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2.提供上述人员所在单位购买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至少包括2021年1月-2021年3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因疫情原因，投标人单位无法按时缴纳相关人员社保的（月份有缺的），须就相关人员所缺月份社保写情况说明及提供国家或投标人所在地（含省、市）缴纳社保人力或税务等行政部门发布允许疫情防控期间延期缴社保费通知或文件作为证明材料，允许延期时间以官方通知、文件发布时间为准，否则视为证明材料缺漏不得分）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能力 (6.0分)	（1）投标人达到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服务能力，具有五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得2分。 （2）投标人承诺：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免费提供不低于合同要求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得2分。（提供承诺函，否则不得分）（3）投标人承诺能根据采购人需要现场提供所投设备关于使用、维修和后期维护等方面的培训，得2分。（提供承诺函，否则不得分）
	业绩情况 (10.0分)	投标人具有服务不同客户的同类项目业绩经验，1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10分。注： 1.提供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合同复印件和验收报告复印件（验收报告须有买方（甲方）盖章（注：部门章、处室章等其他章有效）），所有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2.合同签订时间须在2017年10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否则不得分； 3.若合同中未列实施内容的，还需提供合同买方（甲方）盖章出具针对相应合同实施内容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4.若多个项目合同为同一买方（甲方）单位的，只计算为一个项目证明材料计算得分； 5.如提供的材料有欠缺、模糊或不符合要求等，均视为无效材料不得分； 6.对于本项目所提供的同类项目合同采购内容必须至少包括“多重光散射仪”，否则不得分。
	业绩的客户满意度情况 (5.0分)	投标人在本项目提供的业绩项目中有获得合同的买方（甲方）单位对其服务质量评价，且评价内容须为满意或优等类似的正面满意度评价材料，需盖有合同的买方（甲方）单位公章（注：部门章、处室章等其他章有效），一个项目评价得0.5分，最高得5分。注：①提供多个评价材料均为同一买方（甲方）单位的，只计算为一个评价；②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③如非经认定为有效项目业绩，则对应项目评价材料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 4.汇总、排序

合同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9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国产仪器部分)

甲方：华南农业大学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2021年 月 日招标文件（委托编号：\_\_\_\_\_ 招标编号：0724-2101D66N1275，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1、设备名称及价格

1.1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下表中所列仪器设备和相关的安装调试服务。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随机配件	交货时间
			台				按附件配置清单	签订合同后_天内
			台				按附件配置清单	签订合同后_天内

合计含税人民币： 元

1.2 设备合同总价（含单价）见上表。

本合同总金额是设备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和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 2、结算方式

2.1 支付方式：

2.1.1 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乙方凭甲方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普通购货发票(或增值税发票)用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汇兑、委托收款）结算。

2.1.2 付款方式：本项目不付预付款，签订合同后，乙方缴纳合同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甲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质保期满后没有重大质量问题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乙方5%履约保证金。

2.1.3 在甲方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甲方承担，在甲方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承担。

2.1.4 若投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投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采购人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协助投标人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所有进口设备的报价为CIP报价(包括交货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及与货物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并按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人民币报价(投标总价的货币单位必须为人民币元)，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折算汇率。中标人不得以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办理进口批文。

2.2 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货款时需提供：（1）合同；（2）乙方开具正式全额发票；（3）验收调试报告加盖甲方公章；（4）中标通知书。

####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4、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环保要求，技术指标应与乙方投标文件所陈述的指标保持一致。

#### 5、设备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5.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5.2 设备的交货:

- 1)乙方交货时间: 签订合同后\_天内。
- 2)乙方交货地点: 广州市内用户指定地点。

##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

- 1)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 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2)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5.4 设备的验收:

- 1)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15个工作日, 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 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 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4)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5)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 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 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6.2 合同设备除了用户有特别规定外, 质保用期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 期限为\_\_\_\_年(用户单位验收之日起计算)。质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 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 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 乙方须免费提供不低于合同要求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 2) 甲方擅自改装设备;
- 3) 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6.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 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 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 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 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 常见故障的排除, 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 7、 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 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 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 8、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 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9、 索赔

9.1 如有异议, 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乙方同意退货, 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 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 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 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0、 违约与处罚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随机配件	交货时间
			台				按附件配置清单	签订合同后_天内
			台				按附件配置清单	签订合同后_天内

合计人民币： 元

合同价格为CIP广州价：合同金额结算计算方法：进口仪器人民币总价=进口仪器CIP美国价×\_\_\_\_\_（按招标文件汇率），实际结算时汇率按照外贸公司与境外供货商结算当日汇率结算，最后甲方实际付款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

1.2 设备合同总价（含单价）见上表。

本合同总金额是设备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和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 2、结算方式

2.1支付方式：

2.1.1 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乙方凭甲方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提供的外商形式发票的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用银行汇票（商业汇票、银行本票、支票汇兑、委托收款）结算。

2.1.2 付款方式：

2.1.2.1若投标人所报设备为进口设备,签订合同后，乙方缴纳合同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后，采购人支付80%货款给学校指定的外贸代理服务机构，外贸代理服务机构对外开具80%L/C,支付时需凭乙方和外贸代理服务机构、甲方最终用户签字及公章等三方共同签署交付货物齐全的开箱单以及L/C规定的其他单证支付，剩余20%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T/T支付；或货到甲方后凭进口仪器中标供应商和外贸代理服务机构、采购人最终用户签字及公章等三方共同签署交付货物齐全的开箱单支付80%T/T，剩余的20% T/T在验收合格后支付。验收合格后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若无重大质量问题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进口仪器中标供应商。

2.1.2.2 若投标人所报设备为国产设备，签订合同时，乙方交纳设备保证金（合同款的5%）；待全部货物现场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十天内支付全额货款，自验收通过之日起一年后，无息退还中标人设备保证金100%。

2.1.3 在甲方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甲方承担，在甲方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承担。

2.1.4 若投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投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采购人可提供与其享受免关税待遇相关的证明文件资料，协助投标人办理进口免税相关事项）；所有进口设备的报价为CIP报价(包括交货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及与货物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并按中国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人民币报价(投标总价的货币单位必须为人民币元)，并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折算汇率。中标人不得以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办理进口批文。

2.2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货款时需提供：（1）合同；（2）乙方指定外商开具外贸进口免税货物的形式发票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3）验收调试报告加盖甲方公章；（4）中标通知书。

##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 4、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环保要求，技术指标应与乙方投标文件所陈述的指标保持一致。

## 5、设备包装、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5.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 设备的交货：

1) 乙方交货时间：国产设备签订合同后30天内；进口设备开出信用证后45天内。

2) 乙方交货地点：广州市内用户指定地点。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

- 1)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2)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 5.4 设备的验收:

- 1)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15个工作日，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4)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5)进口产品必须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6.2 合同设备除了用户有特别规定外,保质保用期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期限为\_\_\_\_年（用户单位验收之日起计算）。保质保用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不低于合同要求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 甲方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 2) 甲方擅自改装设备;
- 3) 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6.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 7、技术服务

7.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7.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 8、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9、索赔

9.1 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0、违约与处罚

10.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3‰的违约金。

10.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的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0.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10.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10.5 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7.5%的违约金。

### 11、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30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 12、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甲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余部分。

### 13、其它

13.1 本合同正本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省教育装备中心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3.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和投标一览表；
- 2) 资格声明函；
- 3) 中标通知书；
- 4) 其他相关投标文件。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华南农业大学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广州市五山路483号

地址：

日期：2021年\_\_月\_\_日

日期：2021年\_\_月\_\_日

范例附件：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投标设备主要技术参数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投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投标（响应）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格式一：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11365

项目编号：0724-2101D66N1275

包号：第 包（若项目包组时使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 四、适应性政策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参数响应表
-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自查表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 二十三、附件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本表中所填写内容与投标（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分项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说明： 1.“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2.“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4.如填写内容不符合要求将做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格式六：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编 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占 比(%)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期：

格式八：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101D66N1275]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格式九：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十：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一：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4、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三：（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损失。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投标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七：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型号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 1.投标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格式十八：

##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包1(多重光散射仪):

资格性审查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严重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项目特定的要求	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对标的服务没有报价漏项。
提交投标函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用户需求书无特别说明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技术偏离表》和《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响应情况为准，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方式的，则按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和证明结果为准。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90天。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90天。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 页
.....		见投标文件（） 页

注：1.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格式十九：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年月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日—月日		
3	月日—月日		
4	月日—月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724-2101D66N1275），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响应）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响应）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传真：

承诺日期：

格式二十二：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的投标（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年\_\_月\_\_日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 诉 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1.1** 《报价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1.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3** 《投标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 1.4**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格式二十五：**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六：**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响应）担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 号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 )（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0724-2101D66N1275**的华南农业大学**2021TY003**食品学院多重光散射仪等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机构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保证金金额]（（小写）¥元）：

- 1.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 2.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机构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 姓名职务

# 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险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险的方式为：按保险合同的约定。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险责任的程序

-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在本保险凭证有效期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险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险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险责任的终止

- 1.保险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险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险责任自动终止。
- 2.我方按照本保险凭证向你方履行了保险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险责任终止。
-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险凭证项下的保险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责任免除以保险条款规定为准。

## 六、本保险凭证适用的保险条款为

##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险凭证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八、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联系人：联系电话：

年月日